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1 年 11 月

资 料 目 录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议案二.....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请先举手示意；

四、在会议集中审议议案过程中，股东按会议主持人指定的顺序发言和提问，建议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同一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发言内容超出本次会议范围；

五、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1年11月29日下午14:00

会议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郎梅路华菱精工会议室

主持人：黄业华董事长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到会股东资格审查结果及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数。

二、主持人提示《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四、审议议案

1. 审议《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股东发言、提问，公司集中回答股东问题

六、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计票人、监票人统计投票结果

八、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十、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议记录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拟将“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华菱精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发行价1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月18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1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等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12个月	安华机电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12个月	华菱精工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12个月	安华机电
合计		33,101.87	31,251.32		

根据公司2018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2019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2021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3）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前承诺投资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016.22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8,982.07	8,982.07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1,532.4	1,532.4
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12,103.58	10,253.03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2,762.16	2,762.16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5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13,000.00	6,000.00
6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16,819.20	4,500.00
7				增资溧阳安华建设新型电梯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47864.6	3,440.54
	合计	33,101.87	31,251.32		94994.58	31,251.32

（三）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郎溪支行	34050175620800000252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5049245000129 注 1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0135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中，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郎溪支行	34050175620800000252	7,230,641.45
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5049245000129	注 1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26010078801700000135	13,999,490.01
合计			21,230,131.46

注1：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银行账号2005049245000129 已于2020年7月23日撤销。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变更后承诺投资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备注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电梯钣金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330.73	103.49	已结项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1,532.40	1,532.40	100.00	已终止
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2,762.16	2,762.16	100.00	已终止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100.00	已完成
电梯高比重对重块项目	6,000.00	3913.29	65.22	进行中
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4,500.00	2111.69	46.93	进行中
增资溧阳安华建设新型电梯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3,440.54	3,440.54	100.00	已完成
合计	31,251.32	27,090.80	86.69	

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形成的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支出的净额也一并投入至项目建设中，故投资进度如上所述。

二、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与原因

公司本次拟终止实施募投项目中的“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的基本情况

该项目拟通过收购郎溪县梅渚镇人民政府房地产建设：包括土地56.56亩，1幢单层钢结构厂房和1幢主体2层的混合结构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5449.42平方米；新建单层钢结构生产厂房2幢，总建筑面积16035.7平方米；购置剪板机、数控激光切割机、焊接机器人、波浪板成型机组、边梁生产线、高速钻铣床和数控三维钻锯生产线等设备59台/套，并配套建设相关公辅工程。建设周期为12个月，预计使用募集资金4,500万元。该项目原计划于2020年10月31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2020年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新建厂房工程的建设进度、生产设备的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工作均有所延缓，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市场需求，公司将该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1年10月。

截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2111.69万元，建成有2栋共计16000平米厂房，各类剪板机、数控折弯机、激光切割机、气体保护焊机等130多台套，具备年产车库近20,000台的产能，目前产能利用率近90%，产生销售收入约2.5亿元。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另外，公司持续推进5S管理、精益改

善，持续对产品线进行工艺优化、流程改造，逐步以自动化装备代替人工，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工作效率、材料利用率、设备效率均有所提升。综合考虑公司前期在项目建设环节、采购环节、工艺改进、自动化升级、效率提升等方面的投入，项目资金投入有所节约。

2、本次拟终止实施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的具体原因

具体原因在于：

(1) 近几年来立体停车库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在原有国内外知名企业已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的情况下，亦有一些新的参与者不断加入，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公司项目建设因疫情等影响建设有所延迟，且项目承接对企业资质及案例等各方面要求较高，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不足，市场开发不及预期。因此，在当前市场竞争激烈的环境下，继续投入存在较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

(2) 因项目设计时间早，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和竞争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优化措施使得投入有所节约，原车库项目的投资进度要求与公司的实际市场开发进度不相匹配；

(3) 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及客户生产成本有所提升，客户开发难度提高，客户需求亦有所延后或减少，公司产能利用率不足。公司目前产能充足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亦在持续进行精益改善以提高工作效率，如继续投入不利于资金的有效利用；

基于上述因素，公司综合考虑目前车库产能利用率、客户需求、市场竞争以及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防范投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营运能力，公司拟终止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3、本次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2,599.95万元人民币（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三、终止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终止实施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9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新证券法第90条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第八十条</p> <p>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以下简称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p> <p>依照上述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应当予以配合。</p> <p>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公开征集股东权利。</p> <p>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上市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9日